



力勤资源
LYGEND RESOURCES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YGEND RESOURCES &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45



CaO

Ni

P

Si

RKEF



HPAL

C



2025

中 期 報 告

目錄

公司簡介	2
公司資料	4
董事長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4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4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1



公司簡介

我們是一家鎳全產業鏈公司，公司產業定位「鎳」領域，業務佈局橫跨整個鎳產業價值鏈，在鎳產品的貿易及生產方面在行業處於領先地位。我們的業務涵蓋鎳資源整合與貿易以及鎳產品貿易、生產及銷售等。公司與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在印尼Obi島共同投資建設了獨立產業園區，在園區內建設鎳產品濕法和火法冶煉項目，並同步配套了相關生產輔助設施，確保了我們在冶煉生產、原料及公共輔助設施等多方面的自主性，助力我們在鎳產品冶煉領域取得了多項突破和長足進步。

公司深耕鎳行業，始終秉承以中國技術嫁接全球資源的理念，充分發揮自身所長，致力於鎳全產業鏈發展和建設。初步完成了總部在寧波、製造冶煉在印尼、市場在全球的佈局，形成了「上游鎳資源整合與貿易－中游冶煉生產與銷售－下游應用場景的延伸」的產業格局。

鎳資源採購與貿易

自二零零九年開始從事鎳礦貿易以來，我們與上游鎳礦開採商建立了穩定的合作關係。我們主要向菲律賓、印度尼西亞、新喀里多尼亞及土耳其等全球紅土鎳礦資源最豐富的國家和地區採購紅土鎳礦。其中，菲律賓為當前全球紅土鎳礦出口量最高的國家。我們與亞洲鎳業(Nickel Asia Corporation)及CTP Construction and Mining Corp.等菲律賓領先的鎳礦開採商均建立了長期且穩定的合作關係，使我們的紅土鎳礦資源始終得到長期穩定的供應。我們亦從事鎳鐵貿易，並主要從印度尼西亞採購貿易業務的鎳鐵。

我們對鎳資源的全球分佈、市場供求、行業趨勢和價格變動等方面有深刻的了解和前瞻的洞察。基於前述出色的能力，我們與眾多下游聲譽卓著而實力雄厚的企業客戶達成了長期合作。

公司簡介

冶煉生產

為加深我們產品及服務的深度與廣度，我們將產品服務體系延伸至鎳產品生產等環節。

我們自二零一七年起佈局鎳產品生產板塊，掌握了包括火法及濕法治煉在內的完整鎳產品生產工藝。從中國江蘇省起步，我們正逐漸在全球範圍內建立我們的鎳產品產能。我們位於中國江蘇省宿遷的生產工廠（「江蘇工廠」）擁有三條使用回轉窯電爐工藝（「RKEF工藝」）的鎳鐵生產線，總年設計產能為18,000金屬噸鎳鐵。我們在印度尼西亞奧比島與我們的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共同投資了兩個鎳產品生產項目，包括(i)HPAL項目，一個總計年設計產能為120,000金屬噸鎳鈷化合物（包括14,250金屬噸鈷）的濕法治煉項目，及(ii)RKEF項目，一個總計年設計產能為280,000金屬噸鎳鐵並使用RKEF工藝的火法治煉項目（「RKEF項目」，與HPAL項目合稱「Obi項目」）（其中參股公司HJF火法治煉產能為95,000金屬噸鎳鐵）。我們的鎳鈷化合物及鎳鐵產品廣泛應用於快速增長的新能源汽車市場及不銹鋼市場。

我們的Obi項目先後獲得了一帶一路重大戰略建設項目、中國標準海外示範工程等眾多獎項及榮譽。

公司資料

董事會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蔡建勇先生

執行董事

費鳳女士
蔡建威先生
王凌先生
余衛軍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Lawrence LUA Gek Pong先生

職工代表董事

余衛軍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萬鏞博士
張爭萍女士
王緝憲博士

監事

葛凱財先生(監事會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辭任)
董棟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辭任)
胡志濃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辭任)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張爭萍女士(主席)
何萬鏞博士
王緝憲博士

薪酬委員會

何萬鏞博士(主席)
張爭萍女士
余衛軍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爭萍女士(主席)
何萬鏞博士
蔡建勇先生

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

蔡建勇先生(主席)
錢峰先生(非董事)
袁雙成先生(非董事)
禹海先生(非董事)
廖正權先生(非董事)
劉煊亮先生(非董事)
齊輝先生(非董事)
王多冬先生(非董事)
石文堂先生(非董事)
蔡建松先生(非董事)
蔡曉鷗女士(非董事)

聯席公司秘書

曹錚先生
鄒醒龍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陳婉梅女士(ACG HKACG)(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授權代表(根據上市規則)

費鳳女士
鄒醒龍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陳婉梅女士(ACG HKACG)(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浙江省寧波市
鄞州區
天童南路707號
明創大樓2樓

總部

中國
浙江省寧波市
鄞州區
光華路
299弄研發園C10幢10-11樓

公司資料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的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寧波分行
中國銀行奉化分行
中信銀行寧波江東分行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有關中國法律：
浙江天冊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股份代號

2245

公司網站

www.lygend.com

上市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們謹代表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向 閣下提呈本集團2025年中期業績。

在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克服全球鎳市場價格波動等外部挑戰，各項目產能穩步釋放，經營業績實現穩健增長。公司主要經營業績如下：

主要財務業績：報告期內，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8,146.6百萬元，同比增長66.8%；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人民幣1,426.3百萬元，同比大幅增長143.0%。

鎳資源採購與貿易：報告期內，公司充分發揮資源整合能力與市場洞察優勢，深化境內外客戶合作，動態優化銷售策略，進一步鞏固公司在全球鎳貿易領域的領先地位。

火法生產：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優化RKEF冶煉工藝，提升生產效率。參股項目HJF保持穩定運行；控股項目KPS一標段四條產線按計劃投產，剩餘產線建設穩步推進，預計2026年完成全部建設並投產。

濕法生產：報告期內，公司濕法治煉業務繼續保持全球領先優勢，全線滿產運營。依託印度尼西亞奧比產業園區的規模化運營和技術優勢，實現了產能、效率與環保效益的全面提升，建成行業首個濕堆尾渣示範庫，以創新驅動業務高質量發展。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鎳金屬期貨價格波動下行，政策驅動鎳金屬期貨價格先升後降。儘管美聯儲降息及宏觀情緒短暫提振市場，但期貨交易所鎳顯性庫存增長加劇了價格壓力。面對挑戰，公司通過技術降本增效、拓展海外市場及優化產品結構，有效應對市場波動，鞏固了行業核心競爭力。

董事長報告書

展望未來，公司將繼續深化「資源+技術+市場」三位一體的發展戰略，重點推進產能建設、技術創新、市場佈局以及ESG建設，面對新能源行業的歷史性機遇，公司將持續優化全球資源配置，強化技術壁壘，創造可持續的價值回報。

面對行業競爭與市場波動，公司有信心憑藉技術實力和成本優勢，持續為全球客戶提供優質鎳產品和服務。我們將堅持「力致卓越，勤無止境」的理念，朝着「成為全球領先的鎳產業鏈服務商」的願景穩步邁進。

鳴謝

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對工作的承擔及熱誠，同時亦對我們的全體合作夥伴、客戶、供應商以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致以由衷謝意。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建勇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公司持續深化印度尼西亞奧比島項目規模化生產效益，強化成本管控優勢。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8,146.6百萬元，同比增長66.8%，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淨利潤人民幣1,426.3百萬元，同比增長143.0%。報告期內，公司與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共同於印度尼西亞Obi島上投資建設的紅土鎳礦濕法治煉（HPAL項目）項目持續穩定運營，實現滿負荷生產；紅土鎳礦火法治煉項目（RKEF項目）之參股項目一期HJF項目穩產運營；RKEF項目之KPS項目（RKEF項目二期）一標段四條產線按既定計劃投產。電積鈷項目保持高效穩定運行，有效保障金屬鈷產品供應。公司持續深化ESG發展理念，將社會責任全面融入印度尼西亞奧比島項目運營體系。通過共建系統性社區與環境保護行動，構建經濟、社會、環境三位一體的可持續發展模式，以實際行動彰顯了企業的責任擔當。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供給端印度尼西亞鎳冶煉產能全球佔比進一步提升，鞏固其主導地位。上半年少量新增產能集中於印度尼西亞火法鎳鐵冶煉領域，部分企業新建產線陸續進入調試投產階段。國內及部分印度尼西亞火法治煉產能受成本壓力實施彈性生產調節。上半年濕法治煉產能維持平穩，但受益於鎳金屬期貨交割的壓力疊加剛果鈷出口禁令的影響，濕法中間品供應偏緊，推升濕法中間品價格形成理論成本支撐。需求端延續結構性分化特徵，傳統不銹鋼領域受房地產行業持續調整及國際貿易政策制約，不銹鋼企業普遍實施產能調控；新能源領域因電池技術路線波動導致硫酸鎳需求增速放緩，但動力電池材料高鎳化的長期趨勢未發生根本性轉變。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鎳金屬期貨價格波動下行，政策驅動鎳金屬期貨價格先升後降。第一季度受印度尼西亞礦業政策波動及宏觀情緒提振，上海期貨交易所鎳金屬期貨價格於三月衝高至每噸人民幣13.6萬元峰值；第二季度因美國加徵鋼鐵衍生品關稅抑制終端消費，四月鎳金屬期貨價格驟跌至近年新低人民幣11.5萬元／噸，此後持續於人民幣12-13萬元／噸區間波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短期鎳金屬期貨價格仍受制於快速增長的產能佈局，然而新能源產業轉型持續為鎳需求提供長期動能。公司堅持濕法冶煉拓展高附加值產品、火法冶煉夯實基礎的戰略定位，依托濕法項目HPAL三代技術成本優勢及火法項目產能規模優勢，積極把握國內以舊換新政策加碼對不銹鋼產業的提振機遇，以及電池材料市場的增量空間。在複雜宏觀經濟環境下，公司將通過拓展海外市場及深化技術降本增效措施，鞏固行業核心競爭力。

新能源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國新能源汽車產業延續高增長態勢，市場滲透率突破關鍵節點。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二零二五年一至六月新能源汽車產銷量分別達696.8萬輛和693.7萬輛，較去年同期增長均超40%，新能源汽車銷量達到汽車總銷量的44.3%，遠超全球汽車市場平均水平。尤為引人注目的是，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新能源乘用車銷量首次超越傳統燃油車，標誌著中國汽車市場進入電動化主導的新階段。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國新能源汽車產業政策體系更趨完善，形成消費激勵、基礎設施建設、法規標準三大支柱協同發力的新格局，產業正從政策驅動轉向市場驅動與創新驅動雙輪拉動的新發展階段，將繼續推動新能源汽車增量需求。

不銹鋼

不銹鋼作為工業基礎材料，廣泛應用於交通、工業設備、建築裝修、家電消費品及裝備製造等領域。根據上海有色網(SMM)統計，其下游需求呈現多元分佈：工業設備領域佔比22%，石化領域21%，建築裝修領域19%，餐飲領域16%，軌道交通與家電消費領域分別佔9%和7%，結構性需求韌性持續鞏固行業基礎。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行業在政策驅動與供需調整中穩步發展。國家加力實施的「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政策覆蓋工業、家電、汽車等12個領域，有效提振不銹鋼需求。供應端產能持續釋放，據中國鋼鐵工業協會不銹鋼分會統計，一至六月全國粗鋼產量達2,016.86萬噸，同比增長約5.17%。展望未來，政策紅利有望持續釋放工業設備及綠色家電領域需求，但原料價格波動與國際貿易風險仍需審慎應對，行業亟需通過產能優化與高端產品升級實現供需動態平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一家鎳全產業鏈公司，公司產業定位「鎳」領域，我們的業務覆蓋鎳產業價值鏈，業務涵蓋從鎳資源採購、鎳產品貿易、鎳產品冶煉生產與銷售在內的多個領域。我們在「一帶一路」政策的引領下，與印尼合作夥伴攜手在Obi產業園區投資建設了一系列鎳產品冶煉項目及配套公輔設施，包括濕法和火法治煉項目，總設計年產能40萬鎳金屬噸，其中濕法治煉年產能12萬金屬噸鎳鈷化合物，火法治煉年產能28萬金屬噸鎳鐵（其中參股公司HJF火法治煉年產能為9.5萬鎳金屬噸）。公司自鎳礦鎳鐵貿易起步，持續精耕市場、深挖潛能，不斷提升發展質量並有效應對市場變化。在「以中國技術嫁接全球資源」理念指導下，公司依托持續的技術創新與深化國際合作，深度參與並積極推動鎳產業進步，致力於為中國及全球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與服務，助推鎳產業可持續發展和共同繁榮。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公司在全球鎳產業鏈格局結構性調整的背景下，堅持以「技術驅動與綠色低碳」理念，依托印尼奧比產業園區的規模化產能釋放與精益化運營管理，實現產量與經營質量的穩步提升，進一步鞏固全球鎳產業鏈核心地位。報告期內，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8,146.6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66.8%；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426.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43.0%。公司營收利潤雙增長，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濕法治煉產品氫氧化鎳鈷及火法治煉產品鎳鐵產量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主要系ONC項目滿產運營，KPS項目投產後產量釋放。此外，於報告期內公司優化產品結構，精細化成本控制管理，進行技術改進優化生產流程，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鎳資源採購與貿易

作為中國鎳礦貿易的領先企業，公司依托卓越的資源整合能力與深厚的行業積淀，持續拓展境內外市場。我們始終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深化客戶合作，優化貿易流程與服務體驗。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公司精準把握市場脈搏，充分發揮貿易商的市場洞察優勢，動態優化銷售策略，有效保障了鎳礦及鎳產品貿易量的穩健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鎳產品冶煉生產

美國地質調查局(USGS)對全球鎳礦床的研究表明，於二零二四年，全球鎳資源量超3.5億金屬噸。已確定的鎳資源中，印度尼西亞是全球鎳儲量最為豐富的國家，佔世界鎳總儲量的42%。公司聚焦鎳產品的冶煉與生產，秉承開放合作理念，與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合作，著力優化資源配置，全方位為印尼Obi項目保駕護航。

濕法治煉項目／HPAL項目

公司採用第三代HPAL冶煉工藝，為當前業內處理低品位紅土鎳礦最為先進的冶煉技術之一。公司於印尼的濕法治煉項目規劃落實三期共計六條產線，總設計年產能120,000鎳金屬噸，14,250鈷金屬噸，項目根據市場需求生產氫氧化鎳鈷、硫酸鎳、硫酸鈷及電積鈷等產品。

報告期內，濕法治煉項目全線滿產運營。其中HPAL項目持續滿負荷穩定運行及電積鈷項目高效生產。公司緊跟新能源汽車行業發展動態，積極調整產品結構以滿足市場對高性能電池材料的增量需求。在印度尼西亞本土成功實現量產的電池級硫酸鎳、硫酸鈷及電積鈷產品，精準響應下游客戶對高純度原料的採購需求，有效保障產品供應與質量的穩定性。

火法治煉項目／RKEF項目

公司採用成熟的RKEF冶煉技術，業務佈局海內外。公司於印度尼西亞佈局火法治煉項目共計20條產線，合計年產能28萬金屬噸鎳鐵，其中火法項目一期為公司參股公司HJF，年設計產能9.5萬金屬噸鎳鐵，火法項目二期為公司控股公司KPS，年設計產能18.5萬金屬噸鎳鐵。此外，公司於江蘇佈局鎳鐵冶煉廠，亦採用RKEF工藝，年設計產能1.8萬金屬噸鎳鐵。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深化火法治煉工藝優化與生產管理，依托RKEF工藝經驗積淀及專業技術團隊優勢，顯著提升生產效率和產品質量。參股HJF項目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保持穩定運行狀態；KPS項目一標段四條生產線按既定計劃投產，預計全部十二條生產線將於二零二六年完成全部建設並投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風險分析

鎳金屬價格波動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全球鎳市場延續快速增長的產能佈局，主要受印尼等主產區產能持續釋放影響。儘管不銹鋼領域受設備更新政策支撐需求邊際改善，但產業鏈庫存高企及美國對華加徵關稅引發的貿易不確定性，鎳價整體承壓運行。

本公司主要從事鎳產品的生產與貿易，其核心經營活動受鎳金屬價格波動影響顯著。鎳價易受全球經濟形勢、供需關係變化、市場預期及投機活動等多重因素驅動，波動性較大。市場的供需動態直接影響公司產品定價。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鎳價整體呈現震蕩下行趨勢，核心矛盾是供需關係的變動。面對這一持續性挑戰，作為在印度尼西亞本土率先實現濕法鎳產品商業化生產的行業先行者，公司將持續優化生產流程，著力降低成本、提升運營效率，確保產能擴張計劃與市場需求精準匹配；充分發揮貿易業務的協同優勢，緊密跟蹤全球鎳市場供需格局演變與價格波動趨勢；動態調整銷售策略，有效管理市場風險，把握市場機遇。

匯率變動風險

受美聯儲維持高利率政策及地緣局勢擾動影響，美元指數高位波動，新興市場貨幣匯率波動加劇。公司境外子公司以美元為記賬本位幣，涉及多幣種結算，面臨交易結算成本上升、財務報表折算差異擴大及經營成本波動三重風險，尤其印尼盾兌美元波動進一步放大本地採購成本不確定性。

為有效管理匯率波動風險，公司秉持並貫徹「風險中性」理念，專注於降低匯率變動對主營業務的負面影響，確保財務穩健與經營可預測性。公司持續監測並量化外匯風險敞口，通過分析外匯資產負債結構評估潛在財務影響；著力擴大跨境人民幣結算比例，優化結算幣種結構，以降低匯率波動衝擊。通過多維度策略的綜合運用，公司有效管控匯率風險，保障經營成果的穩定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公司圍繞鎳資源構建了完整的產業生態系統

公司業務深度貫通鎳產業全價值鏈，覆蓋上游資源整合、中游冶煉生產、下游產品貿易與銷售的核心環節。依托全球化運營積累的深厚行業洞察與戰略規劃能力，我們已構建起高效協同的鎳產業生態體系：一方面精準掌控全球鎳資源供應渠道，另一方面無縫銜接冶煉產能與終端市場，實現從資源採購到產品交付的價值鏈動態優化。這一貫穿「資源－生產－市場」的全鏈條整合能力，是公司在複雜國際環境中保持業務韌性與持續增長的核心競爭力。

公司在印度尼西亞與菲律賓建立了穩固的上游供應鏈網絡，保障了鎳資源供應的豐富性與穩定性，持續強化原材料獲取的核心優勢。依托內部專業的鎳礦化驗部門，公司對全球鎳礦資源進行品位、特性及伴生金屬等維度的精準分析。該能力支撐了公司精準採購符合業務需求的高適配性鎳礦產品，有效提升了生產效率和經營效益。通過提供上述增值服務，公司深化了對行業趨勢的把握與客戶需求的洞察，進一步鞏固了獨特的行業認知。

公司在中國及印度尼西亞佈局的自有生產基地，實現了供應鏈上下游的高效整合。在印尼奧比島，公司運營的獨立產業園區充分利用當地優質紅土鎳礦資源，穩定產出高品質鎳鈷化合物，硫酸鎳，硫酸鈷，電積鈷及鎳鐵產品。公司堅定踐行綠色生產與循環經濟理念，通過創新工藝設計，系統回收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硫酸、蒸汽、煤氣等副產品，並將其循環應用於鎳鈷化合物及鎳鐵的生產流程，顯著提升了資源綜合利用率，充分彰顯對環境保護與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報告期內，公司在奧比島持續推進關鍵基礎設施的配套建設及園區綠植復墾。此舉旨在加速園區內物流、技術、資源的高效集成，塑造顯著的集約化產業優勢。未來，公司將繼續著力於優化奧比島全產業鏈運營效率，實現運營與生產成本的最小化，以持續提升市場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通過關鍵流程及工藝上的突破取得先發優勢，發揮技術優勢降低生產成本

憑藉技術創新與深厚的行業經驗，公司構建了多樣化的產品組合，覆蓋了不同的生產路徑。同時，公司在運營效率和盈利能力方面也贏得了領先的競爭優勢。

濕法治煉

公司持續鞏固鎳濕法治煉技術全球領先地位，完整掌握第三代HPAL工藝並實現深度產業化應用。通過優化選礦流程、余酸循環及熱能回收系統，HPAL項目生產線在投產後均於兩個月內快速達產，刷新行業高效投產紀錄。依托印尼Obi島資源協同優勢及工藝創新，據Wood Mackenzie統計，HPAL項目現金成本持續處於全球成本曲線左端，是行業內現金成本最低的鎳鈷化合物生產項目之一。

HPAL項目採用全球領先的第三代高壓酸浸(HPAL)工藝，是目前處理中低品位紅土鎳礦最具競爭力的技術。儘管該工藝在高溫、高壓及強酸環境下運行複雜且技術難度高，公司依托行業領先的技術實力和資深團隊，持續優化流程參數與設備，並通過智能管控系統實現全流程實時監控與預測性維護，有效保障了生產穩定性、安全性和連續性。面對二零二五年硫磺價格大幅波動的挑戰，公司通過工藝革新降低能耗、資源化利用副產品對沖成本，維持加工成本競爭力。

火法治煉

在紅土鎳礦火法治煉領域，公司已擁有成熟領先的RKEF工藝技術，並具備從項目設計、建設到生產運營的全鏈條管理能力，產能佈局覆蓋中國及海外核心資源區。

我們成功將江蘇工廠積累的先進技術升級與精益運營管理經驗，系統化應用於印度尼西亞RKEF項目。針對當地紅土鎳礦及其他原材料的特性，公司對江蘇工廠成熟工藝及核心設備進行了定制化創新升級。系列技術革新有效驅動全流程能耗與生產成本持續下降，鞏固了公司在全球紅土鎳礦火法治煉領域的成本競爭力與運營韌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持續的工藝改進與研發

我們通過自有研發與技術團隊以及與第三方機構合作的方式進行持續的工藝改進與研發創新。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公司持續深化與國內頂尖研究機構的協同創新，推動技術產業化落地與綠色升級。印尼首座濕堆尾渣示範庫（1號尾渣庫）於奧比產業園正式投用。擁有電積鈷穩定投產經驗，電積鎳冶煉技術完成產業化儲備。公司將深化尾渣資源循環利用，鞏固濕法治煉技術優勢，以創新驅動業務高質量發展。

我們擁有長期穩定的核心上游資源供應

鎳作為新能源產業鏈的關鍵戰略資源，其穩定供應對公司業務拓展及行業地位鞏固至關重要。我們通過與上游礦山建立的長期穩定供應關係，持續保障高品質鎳產品的穩定獲取，進一步強化了行業競爭優勢。公司持續深化與印度尼西亞、菲律賓兩國礦山的合作，依托戰略投資與技術創新，有效提升了供應鏈的穩定性與抗風險能力。同時，我們積極拓展新的資源渠道，推行多元化供應策略，以靈活應對全球市場波動及潛在的地緣政治風險，為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公司通過長期戰略合作確保資源穩定：在印度尼西亞，與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在奧比島合作運營HPAL濕法治煉及RKEF火法治煉項目，由其旗下礦山提供專屬鎳礦供應，實現礦冶一體化佈局；在菲律賓，與亞洲鎳業（Nickel Asia Corporation）、CTP Construction and Mining Corp.等企業保持十年以上合作關係，持續為貿易業務提供穩定資源。

我們擁有長期合作的優質客戶群體

公司依托多年來在鎳產業鏈的深度耕耘，持續鞏固行業信譽與口碑優勢，與國內外領先企業構建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關係：

新能源汽車行業。公司在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繼續擴大其在新能源汽車行業的影響力，伴隨HPAL項目產能穩步釋放，公司進一步深化與全球主流前驅體／正極材料企業的戰略合作，簽訂多項長單協議，為新能源業務增長提供確定性支撐。

不銹鋼行業。憑藉東南亞鎳資源的多元化供應能力及穩定高效的質量管控體系，公司與行業頭部不銹鋼企業及國際知名貿易商保持長期鎳礦及鎳鐵供應關係，持續鞏固中國主要鎳產品貿易商的市場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秉承ESG可持續發展理念

我們秉承ESG可持續發展理念，持續完善由董事會ESG委員會引領的治理體系，將環境責任、社會價值與公司戰略深度融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公司重點推進資源循環利用技術與清潔能源應用，通過生產工藝優化提升資源效率，並深化印尼本地化運營，強化社區共建。未來將持續通過技術創新與精細化管理，驅動ESG效能升級，為全球新能源產業提供可持續的資源保障。公司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到貿易、生產、銷售的每一個環節，致力於循環利用生產過程中的副產品，打造資源節約型和環境友好型的智能化、集群化產業園區。

前景

完成既有項目建設

印尼Obi項目作為公司未來盈利增長的核心驅動力，其生產線的如期順利啟動與高效運營對公司業務拓展至關重要。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公司持續穩步推進既定計劃，集中優勢資源，有序落實RKEF項目項下KPS工程的建設工作，已實現KPS工程一標段四條產線產能的投放，未來將按計劃推進剩餘八條產線產能釋放進程。

豐富產品種類，推進MHP精煉生產項目

公司持續深化適應多品類下游產品的研發能力，積極推進MHP精煉生產項目，將ONC產出的氫氧化鎳鈷產品進一步加工為硫酸鎳和硫酸鈷，或電積鎳和電積鈷。電池級硫酸鎳和硫酸鈷可用於新能源汽車、儲能電池、3C電子等領域，以提高電池能量密度，進一步提升產品性能。電積鎳和電積鈷具有高強度，耐腐蝕的特性，可廣泛應用於不銹鋼，合金材料，航空航天等領域。該項目將進一步提升公司高附加值產能品佔比，豐富公司產品矩陣，靈活應對多樣化的市場需求，提升公司綜合競爭力。

循環經濟賦能，推進濕法渣資源化示範項目

公司秉承綠色環保理念，開展濕法渣資源化示範項目，將HPAL項目的廢棄濕法渣變廢為寶。由於濕法渣中含有的鐵元素經預處理可達到一般鐵礦品位，後續加工生產生鐵，通過進一步加工後生產螺紋鋼產品。螺紋鋼在建築領域廣泛應用，包括橋樑、道路、高層建築、隧道和其他基礎設施項目。隨著東南亞地區新興經濟體的快速崛起，螺紋鋼需求將有望受益於該等地區的基礎設施建設及城市化進程。該項目不僅可以有效解決濕法渣露天堆存的產業難題，還通過資源回收為公司帶來額外的經濟效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提升研發能力，促進技術革新

公司始終秉持與行業共同發展的理念，持續深化研發工作，不斷優化現有生產工藝並引入尖端設備，在顯著提升生產效率的同時，確保產品品質持續穩定於高標準。公司堅定推進各業務領域的可持續發展，通過持續性的技術革新與流程優化，有效提升了資源利用效率，並顯著增強了生產過程的環保表現。

在濕法鎳渣資源綜合利用等多條產品線的拓展上，公司已構築並持續夯實深厚的技術基礎，為未來技術升級與產品創新奠定了堅實基礎。同時，公司系統化提升研發實力，通過建立新研究中心、深化與國內頂尖科研院所及研究機構的戰略合作、打造高素質科研團隊。

構建更為開放繁榮的鎳資源生態系統

公司持續致力於構建先進的鎳資源生態系統，通過深化產業園區建設、完善基礎設施配套及戰略性引入下游產業集群，不斷強化核心競爭力。我們以開放姿態積極推動技術創新與產業協同，深化打造可持續發展的鎳資源生態。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推進奧比島園區基礎設施建設及配套輔料生產設施建設，著力實現物流、技術與資源的高效集成，以全面提升園區運營效率與可持續發展能力。在供水系統方面，通過精細化運營管理，統籌園區工業與生活用水需求，持續保障供水的穩定可靠，為園區高效運轉提供堅實支撐。生活區建設方面，公司秉持生態優先原則，為當地居民打造高質量生活環境，同時為項目員工提供高標準居住設施，切實保障社區和諧穩定與員工生活品質。交通基礎設施方面，港口與機場建設穩步推進，顯著提升物流運輸效率與員工通勤便利性，有效增強了園區的對外聯通與內部流動。通過上述綜合舉措，公司不僅顯著優化了奧比島園區的整體運營效能，也為當地社區發展和員工福祉做出了持續貢獻，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劃分並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的總收入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鎳產品貿易				
紅土鎳礦	2,051,824	11.3	1,292,668	11.9
鎳鐵	5,569,067	30.7	4,823,980	44.3
小計	7,620,891	42.0	6,116,648	56.2
鎳產品生產				
鎳鐵	2,601,406	14.3	572,553	5.3
鎳鈷化合物	7,064,654	38.9	3,783,939	34.8
小計	9,666,060	53.2	4,356,492	40.1
其他	859,604	4.8	404,848	3.7
總計	18,146,555	100.0	10,877,988	100.0

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878.0百萬元增加66.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146.6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鎳產品貿易和冶煉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

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16.6百萬元增加24.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20.9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鎳鐵和紅土鎳礦採銷增加導致貿易收入增加。

生產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56.5百萬元增加121.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66.1百萬元，主要由於：(i) HPAL三期項目全面達產，鎳鈷化合物銷量增加，同時鈷市場價上漲，導致鎳鈷化合物收入增加人民幣3,280.7百萬元；(ii) 鎳鐵銷量隨KPS項目投產增加，導致生產業務的鎳鐵收入增加人民幣2,028.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4.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9.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煤炭的銷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27.4百萬元增加95.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80.0百萬元，毛利率由16.8%上漲至19.7%。

貿易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3.4百萬元增加19.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7.1百萬元，貿易業務的毛利率由4.5%下降至4.3%。

生產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04.2百萬元增加112.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00.4百萬元。鎳產品生產業務的毛利率由34.5%下降至33.1%，主要由於(i)鎳鈷化合物銷量增加，導致鎳鈷化合物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9.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06.5百萬元，毛利率保持在39.7%；及(ii)印尼自產鎳鐵開始投產，鎳鐵銷量增加導致鎳鐵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3.8百萬元，毛利率達到15.1%。

其他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8百萬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6百萬元，其他業務的毛利率於同期由12.3%下降至6.1%。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9百萬元增長65.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5.4百萬元，主要由於(i)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37.0百萬元；及(ii)政府補助收入增加人民幣37.4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4百萬元減少12.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6百萬元，主要由於優化了人員結構，銷售及營銷員工的薪酬支出減少人民幣13.7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被以下因素所抵銷：銷售量增加導致檢測費增加人民幣4.2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0.2百萬元增加19.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9百萬元，主要由於(i)業務擴張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72.4百萬元；及(ii)銀行手續費和稅費增加人民幣26.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2.9百萬元增加21.4%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4.8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美元兌人民幣呈下降趨勢，匯兌虧損淨額增加人民幣123.1百萬元；其他經營開支的增加被以下因素抵減：二零二四年同期我們對無形資產中客戶關係的可收回價值進行評估，確認了減值人民幣142.1百萬元，於本報告期我們對投資性房地產的可回收價值進行評估，確認了減值人民幣61.4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3.9百萬元增加23.2%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5.1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上漲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3.8百萬元增加116.4%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RKEF項目一期精細化成本控制管理，進行技術改進優化工藝流程，提升了盈利能力。

除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除稅前利潤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3.3百萬元增加177.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59.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9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1.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針對項目公司盈利狀況預提所得稅，同時我們根據支柱二立法模版計提了支柱二補足稅。

報告期利潤及淨利率

由於貿易鎳鐵、自產鎳鈷化合物銷量增加帶動毛利增加，同時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增加，報告期利潤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70.4百萬元增加131.7%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48.7百萬元。淨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9%上漲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2.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產、財務資源及流動比率

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納多項資金及庫務措施。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因應當前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的任何風險特徵作出相關調整，以定期管理本公司的資本架構；(ii)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持續監察本公司的潛在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會計及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的到期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計現金流量；(iii)僅與認可及信譽卓著的第三方進行交易，而該等第三方均須接受本公司的信貸審核程序；及(iv)在適當情況下使用租賃及計息貸款等多種金融工具，以在資金的連續性及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定。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5,580.4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599.3百萬元增加23.7%。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到人民幣6,372.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032.4百萬元增加26.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9倍，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保持持平。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328,004	100.0	3,260,975	99.1
土地使用權	0	0	28,697	0.9
總計	2,328,004	100.0	3,289,672	100.0

承擔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明細：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11,614	9,525,37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項

我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確認債項人民幣16,387.7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52.3百萬元），其中包括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7,046.0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22.6百萬元）和人民幣9,324.8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10.1百萬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6.9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6百萬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為0.8，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保持持平。

持有的重大投資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財務風險

外匯風險

我們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本集團開展業務所使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我們的管理層會通過進行定期檢討管理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部分貸款由(i)以位於中國的樓宇作抵押，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2百萬元）；(ii)以位於中國境內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52.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0.8百萬元）；(iii)以位於印尼的廠房及機械、電子及辦公設備、汽車及在建建築的抵押，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547.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98.2百萬元）；(iv)以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作抵押，其賬面價值人民幣52.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7百萬元）；及(v)以賬面價值人民幣1,267.4百萬元的存款作質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48.6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向金融機構質押其他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KPS（作為借款人）訂立一份融資協議，有關提供最高達250,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融資（「過渡融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KPS（作為借款人）訂立一份項目融資協議，據此，貸方已同意提供最高達741,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融資，用作（其中包括）再融資前述過渡融資。此外，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KPS（作為借款人）訂立一份營運資金融資協議，據此，貸方已同意提供最高達150,000,000美元的貸款融資，用作資助KPS的營運資金需求。為確保就上述融資協議項下的有關義務獲得全額及準時付款以及履行，有關各方已訂立若干協議向KPS提供財務資助。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四日及八月二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報告期後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全職員工13,731人。

我們主要通過求職網站、僱員推薦計劃及校園招聘來滿足我們的招聘需求。我們的僱員通常與我們訂立標準的僱傭合約。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工資、獎金及津貼。我們根據僱員的職位為其設定績效目標，並定期審查其績效。我們為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及持續培訓，以提高僱員的行業、技術及產品知識，以及彼等對行業質量標準及工作安全標準的熟悉程度。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要求，我們參與由當地地方政府當局運作的社會保險計劃，並為我們的僱員投購強制性養老金繳款計劃以及醫療及工傷保險計劃。我們亦為僱員繳納失業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及促進嚴格的企業管治。本集團企業管治原則旨在推廣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強調業務在各方面均能貫徹高標準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確保其業務及營運均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本集團於報告期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載列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報告期初，蔡建勇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總經理」）。

作為本集團的創辦人，蔡建勇先生擁有豐富的國際商品貿易經驗，負責本公司業務策略及營運的整體管理。彼於本集團發展及業務擴充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故董事會深信，蔡建勇先生同時擔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對本集團的管理有利。此外，由經驗豐富且高質素的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運作可確保權力平衡。董事會目前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蔡建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本集團相信，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組成有頗強的獨立元素。

蔡建勇先生隨後因工作變動辭去總經理職務，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同時繼續擔任（其中包括）董事長及執行董事。胡芝春博士已獲委任為總經理，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所載的規定。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架構，確保架構有利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盡量提高其營運效能。

遵守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監管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及規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變動

於報告期內，蔡建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總經理的職務。胡芝春先生被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以代替蔡建勇先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於報告期內，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關於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規則實施相關過渡期安排》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訂）》等有關規定，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不再設置監事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除上述者外，自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刊發以來，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資料變動。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

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起，陳婉梅女士辭任且鄒醒龍先生（「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等職務。曹錚先生（「曹先生」）將繼續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新豁免（「新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有關曹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即鄒先生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即原豁免期結束日）擔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規定，惟須符合若干條件。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

鄒先生現時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助理副總裁。就此安排，本公司已指定高級行政人員曹先生（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作為聯絡人，與鄒先生緊密協作，確保其能充分掌握本公司日常事務的相關知識。本公司與鄒先生之間已建立有效渠道，確保及時溝通。本公司亦將向中央證券確認其是否具備充足資源，以免影響鄒先生為本公司投入的時間與精力，並將定期評估中央證券所提供服務的成效。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章程文件變動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了一項關於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公司章程的主要修訂摘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的通函內。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可於本公司網站(www.lygend.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監事或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有關類別 股份百分比 ²	佔股份總額 百分比 ³
蔡建勇先生 ⁴	內資股 （「非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 權益	799,987,865 (L)	79.58%	51.42%
蔡建威先生	非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0,406,000 (L)	1.04%	0.67%
費鳳女士 ⁵	非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 權益	31,419,500 (L)	3.13%	2.02%
費鳳女士 ⁵	H股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 權益	2,273,000 (L)	0.41%	0.15%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005,237,059股非上市股份或550,694,291股H股計算。
3.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555,931,350股股份總數計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i)執行董事之一兼董事會主席蔡建勇先生直接持有291,987,865股非上市股份；(ii)浙江力勤投資有限公司（「力勤投資」）（其89.5%的股權由蔡建勇先生持有）直接持有507,000,000股非上市股份；及(iii)寧波勵展貿易有限公司（「寧波勵展」）（力勤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1,000,000股非上市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力勤投資被視為於寧波勵展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蔡先生則被視為於力勤投資及寧波勵展所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5.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費鳳女士直接持有7,804,500股非上市股份，且為我們各僱員激勵平台（定義見招股章程）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費鳳女士被視為在我們僱員激勵平台（定義見招股章程）持有的合共23,615,000股非上市股份及2,273,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監事或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的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股本權益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蔡建勇先生	力勤投資 ¹	不適用	實益擁有人	89.5%
蔡建勇先生	寧波勵展 ²	不適用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100%

附註：

1. 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力勤投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未發行任何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蔡先生直接持有力勤投資89.5%股權。
2. 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力勤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寧波勵展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未發行任何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蔡先生被視為於力勤投資持有的寧波勵展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及已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外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有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³
謝雯女士	非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08,915,194 (L)	10.83%	7.00%
	H股	實益擁有人	43,174,141 (L)	7.84%	2.77%
力勤投資 ⁴	非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法 團持有的權益	508,000,000 (L)	50.54%	32.65%
Feng Yi ⁵	H股	實益擁有人	263,553,750 (L)	47.86%	16.94%
Lim Shu Hua, Cheryl女士 ⁵	H股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263,553,750 (L)	47.86%	16.94%
DBS Trustee Limited ⁵	H股	受託人	263,553,750 (L)	47.86%	16.94%
Oakswood Group Ltd ⁵	H股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263,553,750 (L)	47.86%	16.94%
工銀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工銀瑞信泰宏61號QDII 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⁶	H股	投資管理人	34,810,000 (L)	6.32%	2.24%
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⁶	H股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34,810,000 (L)	6.32%	2.2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有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³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 基金有限公司 ⁶	H股	實益擁有人	34,810,000 (L)	6.32%	2.24%
廣東邦普循環科技有限公司 ⁷	H股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49,610,600 (L)	9.01%	3.19%
香港邦普時代新能源 有限公司 ⁷	H股	實益擁有人	49,610,600 (L)	9.01%	3.19%
寧波邦普時代新能源 有限公司 ⁷	H股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49,610,600 (L)	9.01%	3.19%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005,237,059股非上市股份或550,694,291股H股計算。
3.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555,931,350股股份總數計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i)我們的執行董事之一兼董事會主席蔡先生直接持有291,987,865股非上市股份；(ii)力勤投資（其89.5%的股權由蔡先生持有）直接持有507,000,000股非上市股份；及(iii)寧波勵展（力勤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1,000,000股非上市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力勤投資被視為於寧波勵展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蔡先生則被視為於力勤投資及寧波勵展所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5. Feng Yi由Oakwood Group Ltd（由Lim Shu Hua, Cheryl女士單獨持有）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akwood Group Ltd及Lim Shu Hua, Cheryl女士均被視為於Feng Y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為經國務院批准，受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務院國資委」）委託並由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誠通」）發起的國有基金。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已聘請了工銀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間經相關中國主管部門批准為屬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的資產管理人，代表其認購並持有H股。
7. 香港邦普時代新能源有限公司（「香港邦普」）持有本公司H股，為本公司的直接股東。香港邦普為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寧德時代」）的間接控股附屬公司，寧德時代成立於二零一一年並自二零一八年於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750）。本公司與寧德時代的附屬公司寧波邦普時代新能源有限公司（「寧波邦普」）以及寧波瑞庭投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德時代的最大股東）共同成立了CBL。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實體／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董事會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向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及監事）發行25,915,000股內資股（「受限制內資股」），以對本集團業務發展的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由於該計劃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故採納該計劃時，該計劃之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規限。鑒於該計劃下的相關受限制內資股已發行，該計劃的運作不會對已發行股份產生任何攤薄影響。根據該計劃，上市後將不會再授予獎勵。

授出獎勵

受限制內資股由四個僱員激勵平台以每股人民幣3.02元的價格認購。各僱員激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均由管理委員會委任。該計劃所有選定參與者不能僅因作為僱員激勵平台之有限合夥人而於本公司行使任何表決權。獲授股份獎勵並成為僱員激勵平台之有限合夥人後，承授人可間接獲得僱員激勵平台持有的相應數量相關股份的經濟利益。

該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開始，除非提前終止，否則將持續有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已向三名本公司董事及若干其他本集團僱員授出獎勵，購買價為每股人民幣3.02元。已授出受限制內資股將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止四年期間內解除禁售及可供出售，其中最多每25%獎勵於上市日期第一個、第二個、第三個及第四個週年日期解除禁售。

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獎勵被註銷或取消。同時，由於若干僱員辭去本集團職務或轉讓部分股份後退出該計劃，630,000份獎勵於報告期內失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條款，仍有共12,957,500股已授出受限制內資股尚未解除禁售。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充足公眾持股量

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規定，致使公眾人士不時持有股份的最低百分比將為(a)15%及(b)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後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以較高者為準）。根據本公司公開獲得的資料並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均維持聯交所要求的前述最低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爭萍女士、何萬蓬博士及王緝憲博士）組成。張爭萍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就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事宜進行討論。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已付或應付發售開支後）約為3,600.4百萬港元（包括本公司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我們擬按照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的二零二四年度業績公告及二零二四年度報告所披露之用途及比例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詳情見下表：

用途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的 實際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度股東會 批准變動後的 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實際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的 實際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淨額 (百萬港元)	動用尚未動用 淨額的預期時間
奧比島的鎳產品生產項目的						
開發及建設	0	2,030.7	2,030.7	0	0	
向CBL額外注資	0	864.1	864.1	0	0	
就於印度尼西亞的鎳礦資源						
作出潛在少數股權投資	345.6	0	0	0	0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0	705.6	360.0	0	345.6	於二零二五年末前
總計	345.6	3,600.4	3,254.8	0	345.6	

自上市日期起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中的約3,254.8百萬港元，佔所有募集資金的90.4%，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約為345.6百萬港元。經審慎考慮後，董事會決定修訂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改為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有關所得款項用途變動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二零二四年度股東會獲得批准，餘下已動用的所得款項預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動用。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變更的理由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的二零二四年度業績公告及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8,146,555	10,877,988
銷售成本		(14,566,559)	(9,050,544)
毛利		3,579,996	1,827,444
其他收入及收益		175,412	105,8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5,618)	(63,383)
行政開支		(585,932)	(490,24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61)	(3,426)
其他經營開支		(294,841)	(242,920)
融資成本		(325,119)	(263,86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267,944	123,818
除稅前利潤	5	2,759,781	993,315
所得稅開支	6	(511,050)	(22,934)
期內利潤		2,248,731	970,38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8,620)	3,808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77,901)	133,94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6,521)	137,75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162,210	1,108,133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1,426,270	586,934
非控股權益		822,461	383,447
		2,248,731	970,381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371,045	663,660
非控股權益		791,165	444,473
		2,162,210	1,108,133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8	0.92元	0.38元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4,186,493	21,639,059
無形資產		213,724	240,936
投資物業		264,663	335,239
使用權資產		532,709	543,440
遞延稅項資產		130,559	106,37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2,187,214	1,964,511
衍生金融工具		4,961	6,344
商譽		218,037	218,03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5,996	303,762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964,356	25,357,700
流動資產			
存貨		4,395,681	3,368,35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919,148	1,886,95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41,799	1,163,24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5	448,352	298,072
抵押存款		1,302,717	850,3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72,750	5,032,351
流動資產總值		15,580,447	12,599,311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719,407	7,882,26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2,028,070	1,522,183
租賃負債		8,347	9,9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45,347	2,779,488
合約負債		333,287	139,129
應付所得稅		286,105	100,059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	1,377,420	1,365,321
流動負債總額		17,897,983	13,798,359

續／...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淨額		(2,317,536)	(1,199,04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646,820	24,158,652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5,651,408	5,950,4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	9,311	57,056
租賃負債		8,541	9,6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102	3,444
僱員福利負債		53,381	46,461
遞延稅項負債		612,291	408,977
非流動負債總額		6,343,034	6,476,076
資產淨值		19,303,786	17,682,57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1,555,931	1,555,931
儲備		10,033,018	9,202,973
非控股權益		11,588,949	10,758,904
		7,714,837	6,923,672
權益總額		19,303,786	17,682,576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安全生產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555,931	3,809,341	271,277	568,430	28,143	10,699	4,515,083	10,758,904	6,923,672	17,682,576	
期內利潤	-	-	-	-	-	-	1,426,270	1,426,270	822,461	2,248,731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46,605)	-	-	-	(46,605)	(31,296)	(77,901)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8,620)	-	-	-	(8,620)	-	(8,62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5,225)	-	-	1,426,270	1,371,045	791,165	2,162,210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	-	-	-	-	-	-	-	-	
已派付股息(附註7)	-	-	-	-	-	-	(544,576)	(544,576)	-	(544,576)	
權益結算股份獎勵安排	-	-	-	-	-	3,576	-	3,576	-	3,57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安全生產儲備	-	-	-	-	474	-	(474)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555,931	3,809,341	271,277	513,205	28,617	14,275	5,396,303	11,588,949	7,714,837	19,303,786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安全生產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55,931	3,806,997	196,634	459,380	24,032	10,699	3,131,873	9,185,546	4,299,804	13,485,350
期內利潤	-	-	-	-	-	-	586,934	586,934	383,447	970,381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72,918	-	-	-	72,918	61,026	133,944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3,808	-	-	-	3,808	-	3,80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76,726	-	-	586,934	663,660	444,473	1,108,133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	-	-	-	-	-	-	920,494	920,494
已派付股息(附註7)	-	-	-	-	-	-	(311,186)	(311,186)	-	(311,186)
權益結算股份獎勵安排	-	-	-	-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15,185)	(15,185)
安全生產儲備	-	-	-	-	3,531	-	(3,531)	-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555,931	3,806,997	196,634	536,106	27,563	10,699	3,404,090	9,538,020	5,649,586	15,187,606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2,759,781	993,31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325,119	263,86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231,082)	(115,702)
銀行利息收入	(1,730)	(5,849)
衍生金融工具投資收益淨額	—	(8,07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10,697	9,2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4,105	10,134
作為轉租出租人的融資租賃收益	—	(2,777)
提前終止租賃虧損	—	102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7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3,898	366,5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03	8,891
無形資產攤銷	28,270	43,473
存貨減值撥回	—	(13,858)
投資物業攤銷及減值	9,216	—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2,061	3,426
投資物業減值	61,360	—
權益結算股份獎勵費用	3,576	—
無形資產減值	—	142,071
匯兌差額淨額	58,958	92,946
	3,709,432	1,788,612
存貨增加	(1,027,965)	(459,54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61,921)	(1,086,27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95,709	(855,378)
抵押存款增加	(452,382)	(119,515)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150,282)	82,83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505,887	516,9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5,044)	193,497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190,972	(85,95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94,158	(10,175)
經營所得現金	2,988,564	(34,944)
已付所得稅	(218,157)	(67,303)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770,407	(102,247)

續／...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作為轉租出租人的融資租賃所得款項	1,266	1,93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734,183)	(3,260,9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362	27,240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28,697)
購買無形資產	(1,980)	(3,526)
購買衍生金融工具	-	(100,000)
出售附屬公司	-	(27,713)
償還衍生金融工具	-	100,000
已收利息	1,730	5,849
已收投資收入	-	8,16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730,805)	(3,277,72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非控股股東注資之預付款項	38,746	-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785,631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4,850,242	12,335,046
償還銀行借款	(12,325,761)	(9,567,641)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3,535)	(5,744)
已付利息	(370,350)	(490,869)
向關聯方還款	(359,420)	-
已付股息	(544,576)	(311,186)
上市開支	(1,895)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283,451	2,745,2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323,053	(634,73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32,351	4,616,82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7,346	(24,03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72,750	3,958,0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結餘	6,372,750	3,958,055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持續經營假設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317,536,000元，包括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5,580,447,000元及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7,897,983,000元。

鑒於處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態，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謹慎考慮本集團日後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融資來源。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合共人民幣2,102,412,000元可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動用。考慮到本集團可得額外財務來源及內部運營產生的資金，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擁有充足的現金流量，滿足持續經營及支付到期負債。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惟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準則之採納除外。本集團概無提早採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首次應用一項修訂，惟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的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貨幣是否可兌換，以及於缺乏可兌換性時應如何釐定即期匯率。該等修訂亦要求披露資料，使其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不可兌換為其他貨幣的貨幣如何影響或預期如何影響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於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能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並未按產品劃分業務單元，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整體經營業績進行監控，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決策。

地理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16,334,370	9,353,440
其他	1,812,185	1,524,548
收入總額	18,146,555	10,877,988

上述大部分收入資料均基於發貨目的地，惟航運服務收入基於客戶註冊地除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3,747,459	3,628,658
印度尼西亞	24,077,453	21,611,088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824,912	25,239,746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位置，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2,040,652	2,025,535
客戶B	不適用*	1,197,473
客戶C	2,575,047	不適用*
客戶D	1,975,540	不適用*
總計	6,591,239	3,223,008

* 由於年內個別收入未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未披露該客戶的相應收入。

4. 收入

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18,146,555	10,877,988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4. 收入 (續)

客戶合約收入的收入分類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型		
鎳產品銷售	17,286,951	10,473,140
其他	859,604	404,84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18,146,555	10,877,988
地域市場		
中國內地	16,334,370	9,353,440
其他	1,812,185	1,524,54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18,146,555	10,877,988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17,325,731	10,286,314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820,824	591,674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18,146,555	10,877,988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13,750,199	8,498,8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6,932	366,5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4,105	10,134
提前終止租賃虧損	—	102
作為轉租出租人的融資租賃收益	(136)	(2,777)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787
無形資產減值	—	142,071
投資物業減值	61,360	—
存貨減值撥回	—	(13,858)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270)	4,05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2,331	(624)
	2,061	3,426
匯兌差額淨額	200,279	77,198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10,697	9,284
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暫時價格特徵	4,172	(45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投資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	(8,075)
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暫時價格特徵	(27,756)	(20,991)
	(27,756)	(29,066)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在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產生或取得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經營的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當期25%(二零二四年：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可享受稅收優惠待遇，並於期內享受15%(二零二四年：15%)的優惠稅率。

印度尼西亞

根據印度尼西亞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印度尼西亞經營的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發佈了一項政府條例，以取代印度尼西亞共和國二零二零年第1號法，其中規定將企業所得稅納稅人及常設機構實體的稅率從以前的25%調低至二零二零財年及二零二一財年的22%，從二零二二財年開始及以後為20%，對符合一定條件的企業所得稅納稅人進一步減免3%。隨後，政府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七日批准了稅收監管協調法／Undang-Undang Harmonisasi Peraturan Perpajakan(「UU HPP」)。UU HPP恢復了22%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財政部長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頒佈的第721/KMK.03/2018號關於向PT. Halmahera Persada Lygend(「HPL」)提供企業所得稅減免優惠的法令，HPL在10個財政年度內獲得10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並在隨後2個財政年度額外減免5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財政部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頒佈的第NOMOR 33/THIPMA/2021號關於向ONC提供企業所得稅減免優惠的法令，以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頒佈的第NOMOR 4/TH/PMA/2022號關於向KPS提供企業所得稅減免優惠的法令，ONC及KPS均在15個財政年度內獲得10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並在隨後的2個財政年度內獲得額外5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

根據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財政部長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最新頒佈的第NOMOR 30/KM.3/2025號關於向OCN提供企業所得稅減免優惠的法令，自開始商業生產的首個課稅年度起實行，令該公司仍可在15個財政年度內獲得10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並於隨後2個財政年度獲得額外5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根據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頒佈的最新第NOMOR 168/MK/PJ/2025號關於向KPS提供企業所得稅減免優惠的法令，KPS將改為在10個財政年度內獲得10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並於隨後2個財政年度獲得額外5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

本集團在支柱二立法模版規限範圍內。本集團已應用有關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強制性例外，並於產生時將額外支柱二所得稅列賬為即期稅項。支柱二立法在本集團業務所在若干司法轄區內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根據期末可得資料及最佳估計評估支柱二所得稅風險。本集團將繼續關注支柱二立法的發展，以評估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6.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於期內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支出	126,272	11,195
期內支柱二所得稅	206,360	—
遞延稅項	178,418	11,739
期內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511,050	22,934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ONC向全體股東分派股息100,000,000美元，其中40,000,000美元分派予非控股股東PT Trimegah Bangun Persada(「TBP」)。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5元，總額約人民幣544,576,000元，該股息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全額派發。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以及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555,931,350股(二零二四年：1,555,931,35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就攤薄對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年初賬面值	21,639,059	16,970,830
添置	3,327,408	5,771,668
期／年內折舊撥備	(669,943)	(948,225)
出售	(16,464)	(123,870)
轉撥至投資物業	-	(269,50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13)
匯兌調整	(93,567)	238,172
期／年末賬面值	24,186,493	21,639,059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佔淨資產	2,187,214	1,964,511

本集團聯營公司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聯營公司的款項已於附註15中披露。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註冊股本面值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PT Halmahera Jaya Feronickel (「HJF」)	印度尼西亞	4,000,000,000,000 印尼盾	36.9%	鎳化合物的 冶煉及加工銷售

除Contemporary Brup Lygend Co., Ltd.及PT Makmur Jaya Maritimindo (「MJM」)外，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彼等均為本集團的非重要聯營公司，其股權通過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下表說明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與中期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對賬的HJF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2,296,991	2,498,329
非流動資產	7,721,742	7,987,793
流動負債	2,475,592	3,119,549
非流動負債	3,687,836	4,079,305
資產淨值	3,855,305	3,287,268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的對賬：		
佔本集團所有權百分比	36.90%	36.9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淨資產	1,422,608	1,213,002
累計未變現收益	(78,458)	(73,609)
投資之賬面值	1,344,150	1,139,393
收入	3,705,351	8,275,352
期／年內利潤	581,298	946,942
期／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3,261)	45,115
期／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68,037	992,057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年內利潤／(虧損)	150,495	(12,958)
期／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1,489)	26,520
期／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29,006	13,562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投資的總賬面價值	843,064	825,118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616,037	1,400,704
應收票據	54,350	30,000
	1,670,387	1,430,704
減值	(19,739)	(20,012)
	1,650,648	1,410,69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暫時價格特徵	257,972	432,96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10,528	43,299
	1,919,148	1,886,954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含有暫時價格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會受到市場價格未來變動的影響，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不僅僅是本金和利息支付，因此需要按公允價值計量並列報損益。此舉要求在最初確認相關貿易應收款項日期評估此類應收款項面臨未來市場價格變動的風險。對於未受市場價格未來變動影響的應收款項，需要進一步評估管理應收款項的業務模型以確定適當的分類和計量方法。對於不包含暫時價格特徵的應收款項，相應的業務模型是持有資產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因此該等金融資產被歸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通常會考慮預付款或使用信用證。最後付款通常於最後商業發票開具後的一至三個月（及有時延長至一年）內支付。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清償的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585,287	1,370,100
3至6個月	290	1,250
6至12個月	10,721	9,342
	1,596,298	1,380,692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989,451	1,495,321
應付票據	38,619	26,862
總計	2,028,070	1,522,183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通常於90日內結算。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306,967	840,356
3至6個月	136,058	84,713
6至12個月	149,128	246,384
1至2年	209,268	156,386
超過2年	188,030	167,482
	1,989,451	1,495,321

13. 股本

股份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並全額繳足： 1,555,931,350股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5,931,350股)	1,555,931	1,555,931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4. 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11,614	6,498,669

15. 關聯方交易

名稱	關係
HJF	聯營公司
PT. Makmur Jaya Maritimindo (「MJM」)*	聯營公司
浙江力勤投資有限公司 (「力勤投資」)	控股公司
TBP	HPL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
PT. Megah Surya Pertiwi (「MSP」)	受TBP共同控制的實體
PT. Harita Jayaraya (「HJR」)	TBP的母公司
PT. Gane Permai Sentosa (「GPS」)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PT. Marina Bara Lestari (「MBL」)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PT. Mitra Sinar Maritim (「MSM」)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PT. Antar Sarana Rekas (「ASR」)	受HJR最終實益擁有人共同控制的實體
PT Gema Selaras Perkasa (「GSP」)	受HJR最終實益擁有人共同控制的實體
PT OBI SINAR TIMUR (「OST」)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LSJ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PT. Pesona Khatulistiwa Nusantara (「PKN」)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PT. Mitra Kemakmuran Line (「MKL」)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Feng Yi Pte. Ltd. (「Feng Yi」)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
浙江涌城建設有限公司 (「涌城」)	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
寧波力華港機重工有限公司 (「力華」)	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
PT. Hasta Panca Mandiri Utama (「HPMU」)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TKJ**	MJM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
PT Gunung Rimba Makmur (「GRM」)	MJM具重大影響力的股東
PT. Bangunan Teknik Group (「BTG」)	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
PT. Kalimantan Aluminium Industry (「KAI」)	控股公司的聯營公司
Lim Liana Sarwono	HJB的最終控制方的近親
PT Gane Tambang Sentosa (「GTS」)	受HJR共同控制的實體

* MJM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成為聯營公司。

** TKJ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起不再為MJM的股東。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5.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設備予：			
HJF	(i)	30,755	91,325
KAI	(i)	5,121	—
	(i)	35,876	91,325
銷售原材料予：			
HJF	(i)	194,454	363,666
OST	(i)	28,362	—
GPS	(i)	33	—
TBP	(i)	24	—
		222,873	363,666
銷售服務予：			
HJF	(i)	1,622	256
TBP	(i)	505	—
BTG	(i)	159	—
HPMU	(i)	112	—
力勤投資	(i)	96	100
OST	(i)	20	—
		2,514	356
銷售鎳礦予：			
HJF		423,569	—
確認有關融資租賃的租金收益：			
HJF	(i)	983	1,606
力勤投資	(i)	420	803
		1,403	2,409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5.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進行的交易如下：（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確認有關融資租賃的融資收益：			
HJF	(i)	93	385
力勤投資	(i)	42	94
		135	479
自以下公司購買鎳產品：			
HJF	(i)	3,432,079	3,840,208
MSP	(i)	209,257	466,210
GPS	(i)	385,870	301,727
TBP	(i)	875,588	280,691
		4,902,794	4,888,836
自以下公司購買服務：			
BTG	(i)	200,190	423,375
TBP	(i)	2,125	42,919
MJM	(i)	17,508	—
OST	(i)	755,318	29,912
MSM	(i)	2,564	6,062
ASR	(i)	8,927	4,904
MKL	(i)	571	3,113
GSP	(i)	5,222	2,359
HPMU	(i)	175	15
LSJ	(i)	142	—
Lim Liana Sarwono	(i)	88	91
涌城	(i)	—	63,458
		992,830	576,208
自以下公司購買設備：			
涌城	(i)	5,053	15,314
力華	(i)	—	48,039
		5,053	63,353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5. 關聯方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進行的交易如下：（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自以下公司購買輔助原材料：			
MBL	(i)	44,731	48,985
MSP	(i)	1,274	—
PKN	(i)	148,660	—
		194,665	48,985
由以下公司代表作出付款：			
GPS	(ii)	129	237
HJF	(ii)	233	285
MSP	(ii)	23	1
OST	(ii)	1,798	—
TBP	(ii)	17,893	1,050
MBL	(ii)	43	—
GTS	(ii)	2	—
		20,121	1,573
代表以下公司付款：			
GPS	(ii)	9	—
HJF	(ii)	1,409	—
MSP	(ii)	417	—
OST	(ii)	2	—
TBP	(ii)	538	—
MKL	(ii)	43	—
GTS	(ii)	3	—
		2,421	—

附註：

- (i) 向關聯方作出的採購及銷售乃按照本集團與其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間的公開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 代表關聯方作出及由關聯方代表作出的付款為雜項現場開支的補償。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5.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向其聯營公司HJF、CBL及MJM作出的若干銀行借款提供金額為零、人民幣216,000,000元及人民幣5,201,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43,319,000元、人民幣216,000,000元及零）的擔保。上述銀行借款亦分別由聯營公司的其他股東共同擔保。本公司於HJF、CBL及MJM的股權亦已被抵押，以分別取得上述銀行借款。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該等財務擔保合約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因此，於擔保合約開始時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並無確認任何價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擔保的虧損率較低。

HPL與GPS及TBP訂立有效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協議，以採購HPL生產所用的鎳礦。HPL預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從GPS採購的總金額約為39,485,000美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TBP在協議中約定的採購數量已提前完成。

HPL與TBP訂立一項協議，以支付與使用印度尼西亞奧比島若干土地有關的徵費，其中包括TBP從政府獲得，以允許TBP在奧比島運營的許可證(IPPKH – Izin Pinjam Pakai Kawasan Hutan)。該款項乃參考HPL使用的土地面積及印度尼西亞相關地方政府機構收取的費率計算。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TBP的提前注資款項人民幣94,684,000元已支付用於增加CKM的股本。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5.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之未清償結餘：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力勤投資	(i)	—	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HJF	(i)	445,061	291,289
應收關聯方款項：			
TBP	(ii)	532	534
MSP	(i)	—	2,054
OST	(i)	2,592	4,189
TBP	(i)	60	—
BTG	(i)	88	—
GPS	(i)	19	—
		3,291	6,777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HJF	(i)	45,710	471,015
MJM	(i)	4,396	3,149
		50,106	474,164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5.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之未清償結餘：（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關聯方款項：			
TBP	(i)	330,145	203,667
TBP	(iii)	94,684	57,056
GSP	(i)	1,370	2,195
ASR	(i)	1,752	1,343
GPS	(i)	122,792	23,293
LSJ	(i)	157	—
MKL	(i)	631	2,651
涌城	(i)	20,191	26,808
BTG	(i)	216,920	130,319
MBL	(i)	3,032	11,543
HJR	(iv)	—	360,056
MSM	(i)	—	2,916
力華	(i)	29,031	29,152
OST	(i)	494,087	97,214
PKN	(i)	21,833	—
總計		1,336,625	948,213

附註：

- (i) 與關聯方的結餘屬貿易性質。
- (ii) 該結餘指根據印度尼西亞法律應收的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25%法定資本出資，其屬非貿易性質。
- (iii) 該結餘指非控股股東注資之預付款項。
- (iv) 該結餘指來自HJR的貸款（包括年利率5%的利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本集團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應收本集團關聯方款項為人民幣8,183,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2,000元）及計入本集團合約負債的應付本集團關聯方款項為人民幣927,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296,000元），該等款項屬貿易性質。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5. 關聯方交易（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8,757	13,742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	32,069	17,428
權益結算股份獎勵費用	3,57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1	142
	54,583	31,312

1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抵押存款的流動部分、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財務部由財務總監領導，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序。財務部直接向財務總監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確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估值程序及結果會定期與本公司董事討論以作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方之間的當前交易（強制或清算出售除外）可交換工具的金額計入。以下方法和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非流動部分之公允價值已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之工具現時可取得之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自身不履約風險而導致的計息銀行借款公允價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本集團所有抵押存款及計息銀行借款的非流動部分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本集團與不同對手方(主要是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乃運用與遠期定價及掉期模型類似的估值方法計量(採用現值計算)。該等模型涵蓋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對手方的信用質素、即期及遠期利率曲線)。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採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暫時價格特徵	-	257,972	-	257,972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應收票據	-	10,528	-	10,528
衍生金融工具	-	4,961	-	4,961
	-	273,461	-	273,461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暫時價格特徵	-	432,963	-	432,963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應收票據	-	43,299	-	43,299
衍生金融工具	-	6,344	-	6,344
總計	-	482,606	-	482,606